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收	編號	第 0027 號
文	日期	105.3.28

交通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9-9887
聯絡人：廖梓淋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2156

513
彰化縣埔心鄉中山路129號

受文者：台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
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0500080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關於所報國內檢測機構宇海科技有限公司申請變更檢測機
構地址、新增檢測基準項目認可、新增已認可基準項目適
用車種範圍及變更報告簽署人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中心105年3月14日車安技字第1050001213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檢測機構依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規定，提出檢
測機構地址變更，並提出認可適用M、N、O、L1、L2、
L3、L5類車種之「五十六之二、電磁相容性(僅電機/電子
裝置試驗)」車輛安全檢測基準項目申請及已認可「五十
六、電磁相容性(僅電機/電子裝置試驗)」、「五十六之
一、電磁相容性(僅電機/電子裝置試驗)」等2項車輛安全
檢測基準增加適用M、N、O類車種之範圍認可，既經貴中
心依規定審查合格，本部同意認可。
- 三、至於申請「五十六、電磁相容性」及「五十六之一、電磁
相容性(電磁耐受性測試除外)」等2項檢測基準認可項目
報告簽署人增加2位並刪除原簽署人乙節，本部已予備
查。

四、本案請貴中心於代為轉發旨揭檢測機構之中英文認可證書
(如附件)時，並請收繳該檢測機構所持原核發之認可證
書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

副本：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汽車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本部路政司

部長 陳建宇